2025年度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参与编制颜店新城总体规划，产业发展规划，产业导向政策等，并协助相关部门组织实施。

（二）参与编制颜店新城各项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的建设规划，并协助相关部门组织实施。

（三）承担颜店新城经济建设、产业发展、招商引资，企业服务等相关事务性工作，协助相关部门做好入驻颜店新城的投资项目审批、核准和备案工作。

（四）负责建立健全企业服务体系，做好经济运行情况监测、分析等工作；协助颜店镇政府做好有关数据统计上报工作。

（五）负责全面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党的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六）负责中心意识形态、宣传、干部人事、人才和群团工作。

（七）负责颜店新城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八）负责研究制定颜店新城各项具体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九）负责推进济宁国家高新区颜店产业园相关工作。

（十）负责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6个职能科室，分别是：综合保障部 、党群工作部（加挂组织部牌子）、经济发展部 、投资促进部 、规划建设部、资本运营部。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08.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629.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6.8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8.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6.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5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4.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76.8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85.71	**本年支出合计**	58	885.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85.71	**总计**	62	885.71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85.71	885.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9.50	629.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29.50	629.50					
2010301	行政运行	445.07	445.0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84.43	184.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9	58.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89	58.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98	50.9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0	7.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27	26.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27	26.2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27	26.2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	50.00					
21103	污染防治	50.00	50.00					
2110302	水体	50.00	5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5	44.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25	44.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25	44.25					
229	其他支出	76.80	76.8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6.80	76.8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6.80	76.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85.71	574.48	311.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9.50	445.07	184.4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29.50	445.07	184.43			
2010301	行政运行	445.07	445.0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84.43		184.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9	58.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89	58.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98	50.9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0	7.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27	26.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27	26.2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27	26.2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		50.00			
21103	污染防治	50.00		50.00			
2110302	水体	50.00		5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5	44.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25	44.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25	44.25				
229	其他支出	76.80		76.8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6.80		76.8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6.80		76.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08.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29.50	629.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6.8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8.89	58.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27	26.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50.00	5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25	44.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76.80		76.8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85.71	本年支出合计	59	885.71	808.91	76.8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85.71	总计	64	885.71	808.91	76.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08.91	574.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9.50	445.07	184.4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29.50	445.07	184.43
2010301	行政运行	445.07	445.0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84.43		184.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9	58.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89	58.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98	50.9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0	7.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27	26.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27	26.2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27	26.2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		50.00
21103	污染防治	50.00		50.00
2110302	水体	5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5	44.25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25	44.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25	44.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44.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7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9.69	30201	办公费	3.4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4.69	30202	印刷费	0.8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5.33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2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5.60	30206	电费	11.9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98	30207	邮电费	1.7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90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2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2.2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25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8.3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			
人员经费合计		544.72	公用经费合计					29.7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6.80	76.80		76.80	
229	其他支出		76.80	76.80		76.8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6.80	76.80		76.8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6.80	76.80		76.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885.71万元。与202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57.45万元，减少22.52%。主要是节能环保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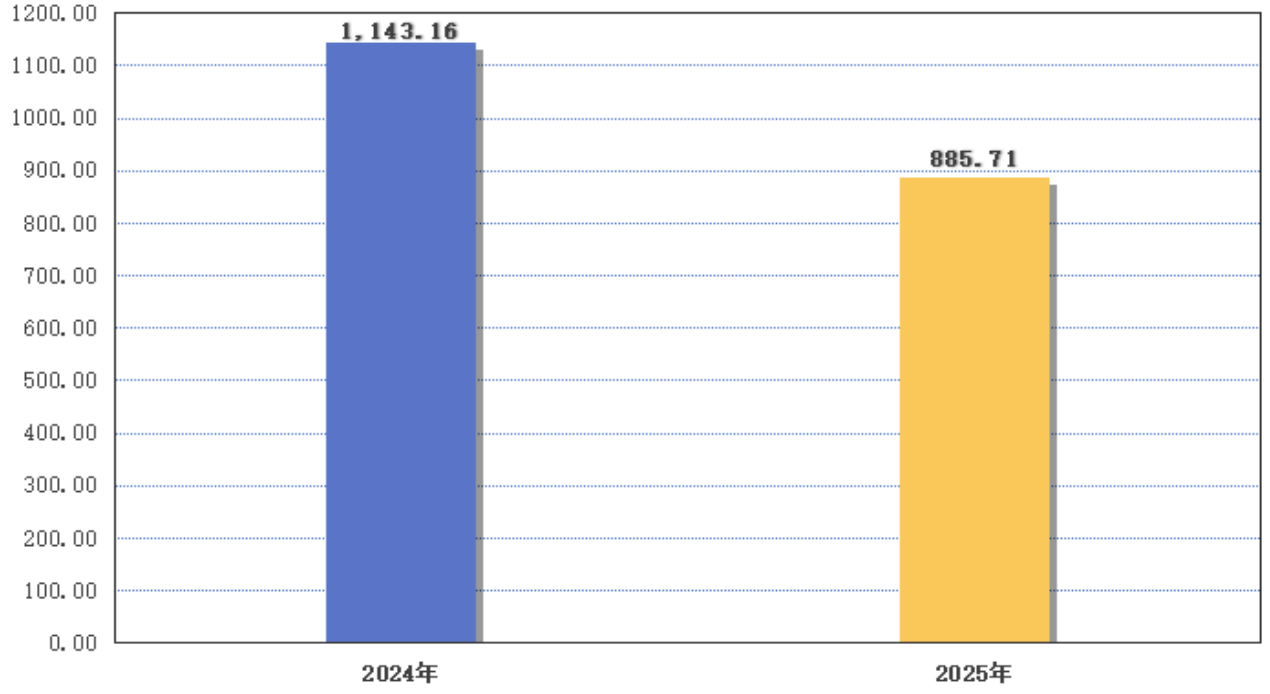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收入合计885.7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85.71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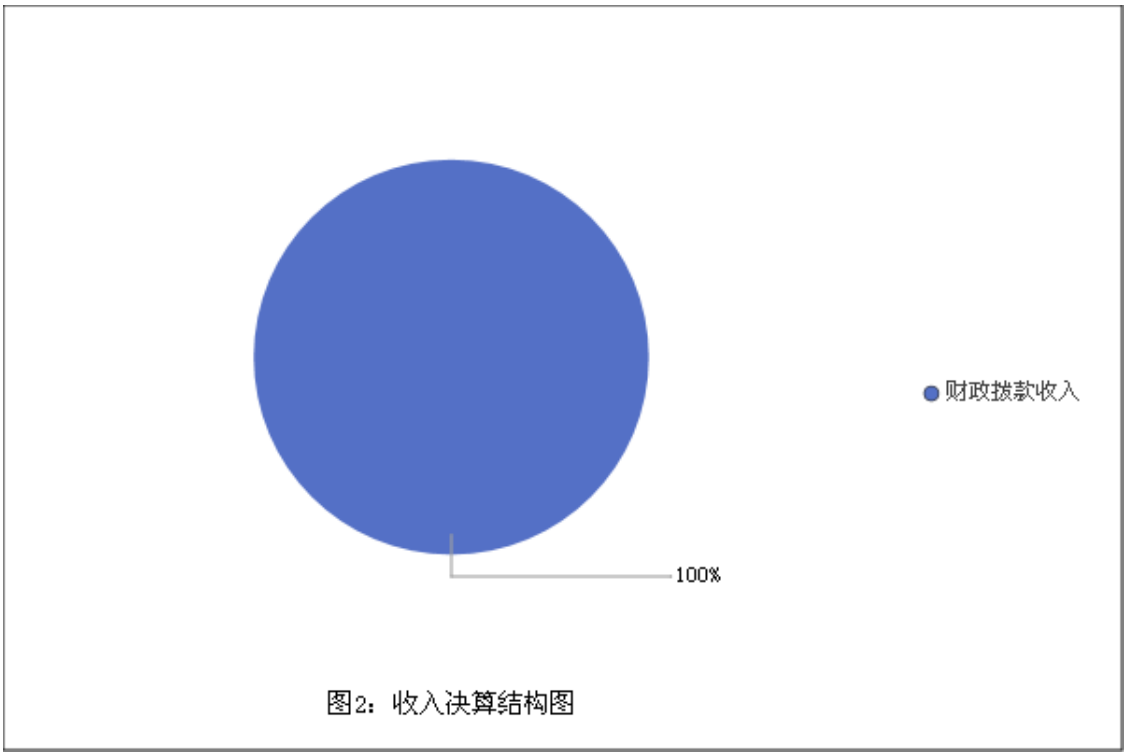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885.71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257.45万元，减少22.52%。主要是节能环保支出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支出合计885.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74.48万元，占64.86%；项目支出311.23万元，占35.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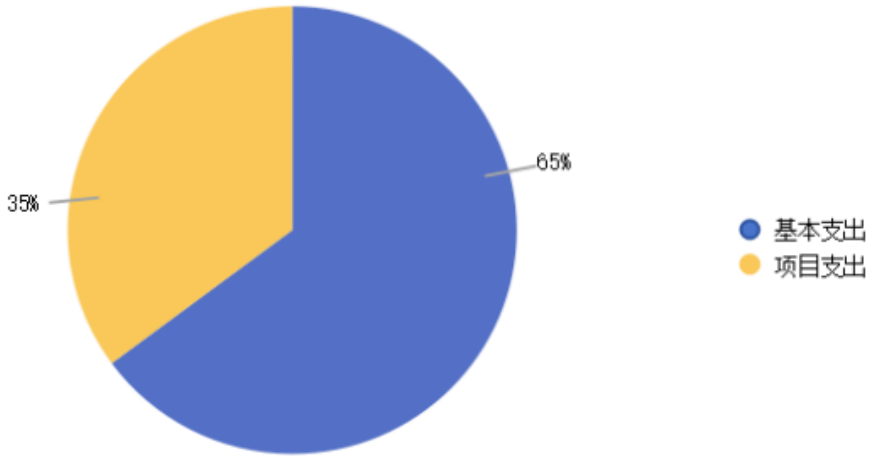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574.48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64.85万元，增长12.72%。主要是2025年基本支出中增加了水电费支出，2025年无水电费专项经费。

2.项目支出311.23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322.3万元，减少50.87%。主要是颜店新城污水处理厂尾水净化工程支付金额较上年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885.71万元。与2024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57.45万元，减少22.52%。主要是节能环

保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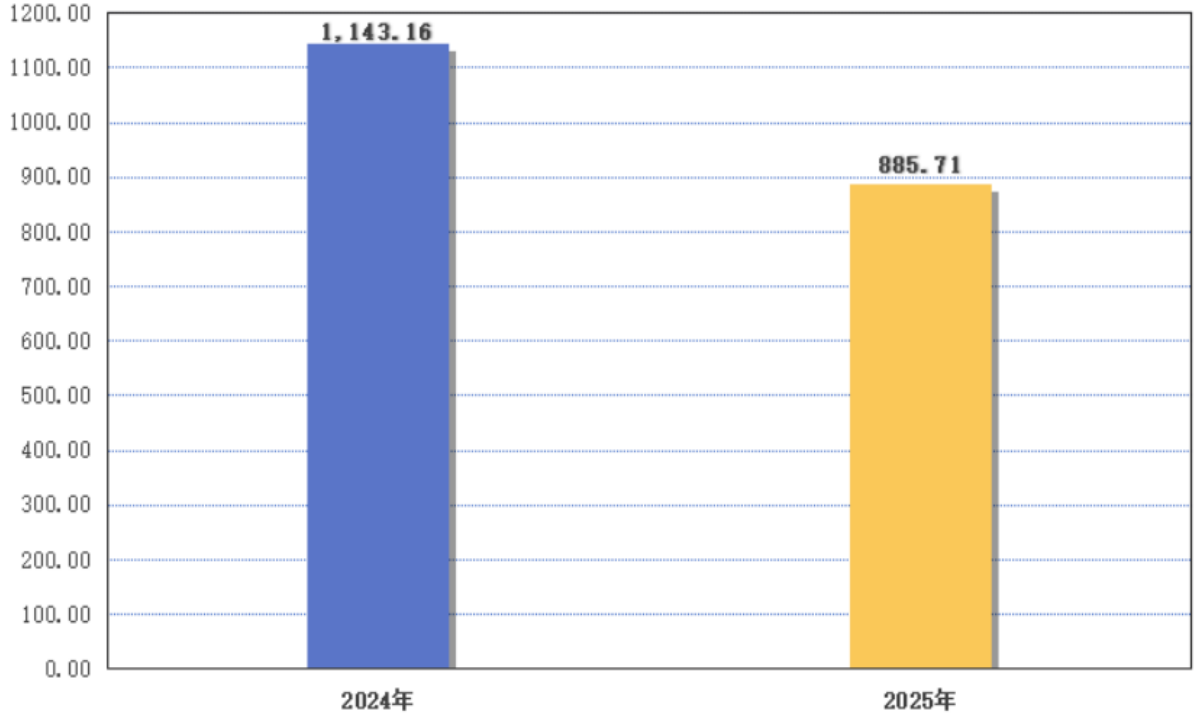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颜店新城污水处理厂尾水净化工程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节能环保支出、其他支出方面的支出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2110302水体、2290402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科目名称），2025年度决算数为126.8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14.32%，主要用于颜店新城污水处理厂尾水净化工程项目建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08.9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1.33%。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34.25万

元，减少29.24%。主要是节能环保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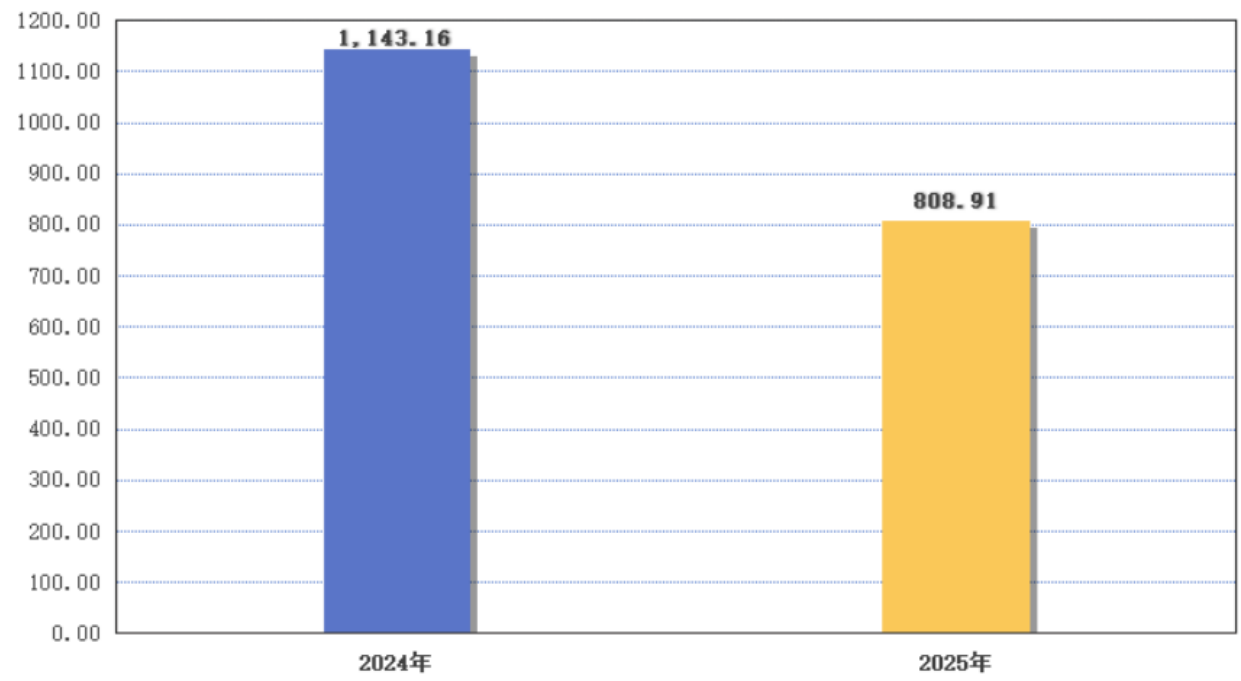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08.9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629.5万元，占77.8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58.89万元，占7.28%；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26.27万元，占3.25%；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50万元，占6.18%；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44.25万元，占5.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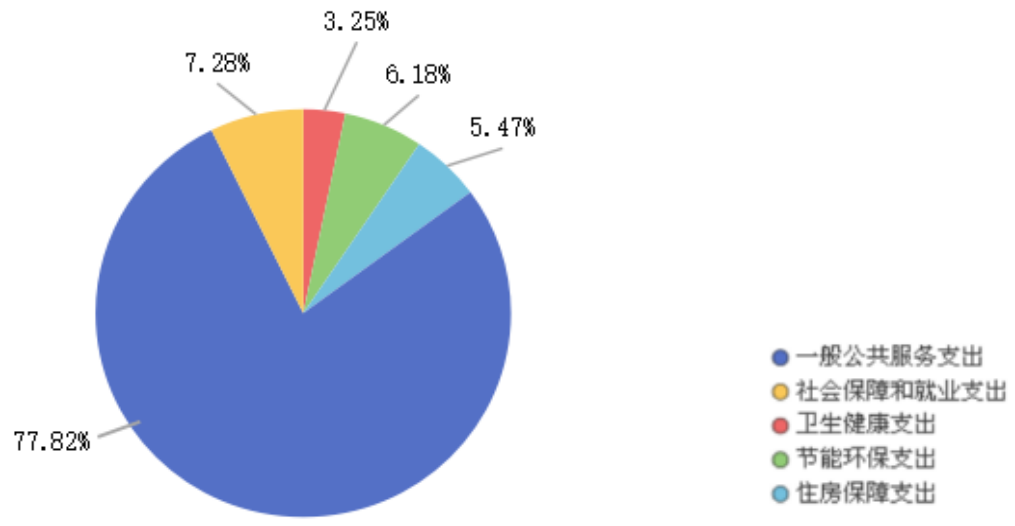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705.36万元，支出决算为808.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6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颜店新城污水处理厂尾水净化工程、颜店新城迎接年底重点项目观摩活动工作经费等项目支出。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51.23万元，支出决算为445.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3%。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5万元，支出决算为184.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6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颜店新城迎接年底重点项目观摩活动工作经费、颜店新城举办重大项目开工活动经费等项目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8.81万元，支出决算为

50.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4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和岗位变动。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1人离职，完成职业年金虚转实。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5.3万元，支出决算为26.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8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和岗位变动。

6.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支付颜店新城污水处理厂尾水净化工程相关费用。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45.42万元，支出决算为44.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4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574.4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544.7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29.7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76.8万元，本年支出76.8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6.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支付颜店新城污水处理厂尾水净化工程相关费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3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7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区级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11个，涉及预算资金311.22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兖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山东省零碳园区创建项目”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20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11个项目中，9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下一步将吸取经验，争取杜绝此类问题发生。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5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颜店新城污水处理厂尾水净化工程”“ 颜店新城运行管理经费”等11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颜店新城运行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89分。全年预算数为135万元，执行数为120万元，完成预算的88.89%。

2.颜店新城污水处理厂尾水净化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5.5分。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3.颜店新城举办重大项目开工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7万元，执行数为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兖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山东省零碳园区创建项目”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

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职业年金缴费。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二十一、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主要用于。

二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主要用于。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二十五、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

第五部分

附件

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单位）：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颜店新城运行管理经费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98.89	优
2	颜店新城污水处理厂尾水净化工程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85.5	良
3	颜店新城举办重大项目开工活动经费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100	优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颜店新城运行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5	135	120	10	88.89%	8.8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5	135	12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支付颜店新城运行管理经费， 与第三方物业公司合作，做好双创中心园区内保洁和安保秩序服务工作，保障园区正常运转。			支付了双创中心管理运营费，与第三方物业公司合作，双创中心园区内卫生环境和安保安全得到了显著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金额	≤135万元	120万元	2	2	
			保安、保洁及其他管理人员费用	≤125.84万元	120万元	2	2	
			物业管理其他费用	≤9.16万元	0万元	2	2	
			保安保洁人员薪酬标准	各岗位薪酬	①项目经理平均薪酬定额3000元/月。②安保班长平均薪酬定额2100元/月。③保洁主管平均薪酬定额2100元/月。④保洁人员平均薪酬定额1900元/月。⑤保安人员平均薪酬定额1900元/月。	2	2	
			按效付费执行情况	有效执行	实施单位严格按照双创中心运营管理费合同约束进行服务，并妥善开展了履职效能考核，考核路径规范、材料归档及时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人员数量	≥6人	6人	4	4	
			保洁人员数量	≥17人	17人	4	4	
			保安人员数量	≥29人	29人	4	4	
			物业服务面积	≥11万平方米	11.6272695万平方米	4	4	
		质量指标	保洁人员出勤率	≥95%	98%	4	4	
			保安人员出勤率	≥95%	98%	4	4	
			保洁工具配备情况	不低于定额标准	笤帚、拖把更新时间2个月/把。抹布更新时间1周/条。春秋装每年发放1套，保洁冬装每年发放1套。	4	4	
			安保设备配备情况	不低于定额标准	对讲机配备数量1台/人。橡胶棍配备数量1根/人。反光墩更新时间2个月/批。春秋装每年发放1套，保安冬装每年发放1套。	4	4	
		时效指标	监控系统正常运行时间	24小时	24小时/日	3	3	
			保安巡逻频次	≥30次/日	30次/日	3	3	
			突发事件响应时间	≤30分钟	未发生突发事件	2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安保差错发生次数	0次	0次	10	10	
			解决社会就业人次	≥52人	52人	10	10	
			新增入驻园区企业数量	≥1家	2家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投诉发生次数	≤1次	0次	5	5	
			园区入驻企业满意度	≥95%	100%	5	5	
总分			**98.8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颜店新城污水处理厂尾水净化工程						
主管部门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0	5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50	5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建设河道人工湿地，净化水质、修复区域水系生态、提高水资源综合利用率、合理配置水资源、提高当地居民的生活环境质量。			本项目的主体结构工程、池内滤料回填工程与表流湿地岸坡修整回填工程已完成分项验收，进入试运营阶段，试运行平稳，未出现任何异常情况，完全满足目前污水处理厂的污水处理量，达到污水处理厂辐射范围内污水处理再净化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工湿地总成本	≤1068.65万元	23.08万元	2	2	
			管道建设总成本	≤150.45万元	3.25万元	2	2	
			构筑物总成本	≤1037.4万元	22.4万元	2	2	
			出水检测设备购置成本	≤58.94万元	1.27万元	2	2	
			园林绿化工程总成本	≤88.54万元	0万元	1	1	
			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性	有效规范	有效规范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潜流人工湿地总面积	≥17819平方米	17819平方米	6	6	
			表流人工湿地总面积	≥3.5万平方米	3.5万平方米	6	6	
			表流湿地水生植物再力花种植密度	≥12株/平方米	0	3	0	因目前配套污水处理厂所需处理水量较少，为保障水生植物存活率，尊重事实的原则，种植计划需按实际出水量执行。
			表流湿地水生植物黄菖蒲种植密度	≥12株/平方米	0	3	0	因目前配套污水处理厂所需处理水量较少，为保障水生植物存活率，尊重事实的原则，种植计划需按实际出水量执行。
			表流湿地水生植物睡莲种植密度	≥6株/平方米	0	2	0	因目前配套污水处理厂所需处理水量较少，为保障水生植物存活率，尊重事实的原则，种植计划需按实际出水量执行。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项目变更率	≤3%	0	4	4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	5月中旬	2023年5月15日	4	4	
			项目完工及时性	及时	正在建设中，基础工程已按时竣工	4	4	
			配套设施完成及时性	100%	100%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建成后日处理量	≥10000吨/天	3500吨/天	10	3.5	因目前配套污水处理厂所需处理水量较少，目前项目已完全满足污水处理厂的污水处理量。
			表流湿地水质达标情况	处理后达到类Ⅲ类水质标准	处理后达到类Ⅲ类水质标准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85.5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颜店新城举办重大项目开工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7	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7	7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加快推进宁德时代新能源项目建设，济宁市委、市政府安排举行新能源项目集中开工活动。按照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要求颜店新城筹备做好山东时代新能源电池产业基地项目和宁德时代1.1GW渔光互补国家级大型光伏发电基地项目两个推进会活动的策划制作安装，确保活动取得圆满成功。			筹备做好山东时代新能源电池产业基地项目和宁德时代1.1GW渔光互补国家级大型光伏发电基地项目两个推进会活动的策划制作安装，活动取得圆满成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举办重大项目开工活动经费总成本	≤74万元	7万元	4	4	
			山东时代新能源电池产业基地项目推进会策划制作经费总成本	≤40万元	6万元	3	3	
			宁德时代1.1GW渔光互补国家级大型光伏发电基地项目推进会策划制作总成本	≤34万元	1万元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色草皮覆盖	≥8000平方米	8000平方米	8	8	
			LED主屏户外高清	≥96平方米	96平方米	8	8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5%	98%	8	8	
		时效指标	经费拨款及时性	资金到位后30个工作日内	1月23日、9月30日拨付	8	8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限	按合同约定完工	2022年12月22日完工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能源项目集中开工率	≥95%	98%	15	15	
			集中开工活动前筹备工作完成率	≥95%	98%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新能源项目集中开工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兖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山东省零碳园区创建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主管部门：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评价机构：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2026 年 4 月

正文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兖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山东省零碳园区创建项目

项目主管部门：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二）项目立项

为深入践行国家“双碳”战略部署，落实山东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要求，以及济宁市、兖州区关于产业园区绿色转型的工作部署，依托兖州高新区宁德时代济宁新能源产业园产业基础，以新能源产业为核心打造区域零碳发展标杆，启动本项目实施。项目所在园区已落地山东时代新能源电池基地等核心产业项目，具备绿电应用、节能降碳技术落地的产业基础和硬件条件，符合山东省零碳园区创建的基础要求。

通过项目实施，完成山东省零碳园区创建申报与认定工作，构建园区全流程零碳发展体系，推动绿电供应、节能降碳、循环利用等零碳技术规模化应用，培育绿色低碳产业集群，降低园区碳排放强度，提升园区绿色发展核心竞争力，为区域产业园区零碳转型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模式。

（三）项目预算

1.预算分配依据及因素

本项目预算依据山东省零碳园区创建工作要求，结合申报材料编制、零碳项目配套建设、技术应用推广、宣传培训等实际工作内容，按照厉行节约、保障重点、量入为出的原则进行测算分配。

2.项目投资与资金来源

本项目2025年度全年预算数20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区级财政拨款，无上年结转资金及其他资金。其中：零碳园区申报材料编制预算15万元，零碳园区建设项目配套专项支出预算5万元。

3.预算执行及变更情况

本项目2025年度无预算调整及变更事项，零碳园区申报材料编制暂未发生资金支出。项目实际总成本控制在预算额度内，未出现超预算支出情况。

项目资金依据财政局等部门相关文件以及单位内部财务制度等文件要求进行管理。

（四）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1.立项与批复

本项目由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负责立项申报，纳入2025年度区级财政预算项目管理，完成预算批复与绩效目标备案。

2.项目核心内容

兖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山东省零碳园区创建项目为宁德时代济宁新能源产业园依托山东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配

套项目、基础设施，总占地1.07平方公里，四至为东至山东时代新能源厂区东边界、南至鲁王路、西至宁安大道、北至新327国道，重点布局新能源电池生产基地、配套仓储及绿电供应设施。

3.计划完成时间

项目整体计划周期与山东省零碳园区创建工作周期保持一致，2025年度为创建推进与申报筹备阶段，计划完成核心零碳项目筹备、技术应用、申报材料编制等关键工作，最终完成省级零碳园区创建认定。

（五）项目组织管理

主管部门与实施单位均为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项目由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依据有关文件审核后组织实施，负责向财政局对口科室申请资金，建立项目库、设立绩效目标并执行资金拨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名称	兖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山东省零碳园区创建项目	
主管部门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成功创建兖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山东省零碳园区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金额	≤20 万元
			零碳园区申报材料编制总成本	≤15 万元
			零碳园区建设项目配套专项支出	≤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零碳相关重点项目落地数量	≥3 项
			零碳技术应用种类数量	≥1 种
			零碳宣传培训活动举办次数	≥3 次
		质量指标	零碳园区建设质量达标情况	符合设计与相关标准要求
		时效指标	零碳园区建设关键节点按时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周边区域绿色企业新增数量	≥2 家
		生态效益指标	园区单位能耗碳排放量	≤0.5 吨/吨标准煤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园区企业对零碳服务满意度	≥90%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旨在通过对兖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山东省零碳园区创建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科学、客观、公正地衡量和评判，考核预算资金支出效率和补助资金发挥的效益，查找问题，分析原因，总结项目管理与执行经验，为相关部门决策、

管理提供参考依据，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分配与管理制度，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二）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

4.《中共济宁市委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发〔2019〕21号）；

5.《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兖发〔2020〕14号）；

6.项目立项申请及批复文件、项目方案、预算指标下达（调整）、项目资金管理文件、项目收支账簿、凭证、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表等资料。

（三）评价原则和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本次绩效评价注重兖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山东省零碳园区创建项目的落实情况，侧重测算依据等发挥的效益，本次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客观、公正、统一的评价标准，公正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针对项目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1）比较法。是指通过对开展专项业务的比较以及项目计划达到的实施效果与项目实际达到的实施效果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此评价方法主要用于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社会效益等指标。

（2）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兖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山东省零碳园区创建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主要用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等指标。

（四）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兖财字〔2020〕35 号)等文件要求，绩效评价项目组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依据“绩效导向、突出结果”的评价思路，从项目实施的全过程出发重点结合“绩”“效”两要素和财政局相关文件要求进行指标体系设计。指标权重按照自上而下的层次分步确定。将座谈结果与文案研究、数据判断、社会调查等多种渠道来获取信

息，对信息进行综合定性分析后得出结论。

1.决策类指标（15分）

（1）项目立项，设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等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和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2）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等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和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

（3）资金投入，设置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资金分配合理性等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和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过程类指标（25分）

（1）资金管理，设置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以及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2）组织实施，设置管理制度健全性、实施方案健全性等5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以及相关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包括项目是否进行了公示、档案资料是否齐全、是否进行了考核评估等。

3.产出类指标（35分）

（1）成本控制，设置成本控制结果 1 项指标，用以反映该项目制定相关成本控制措施。

（2）产出数量，设置零碳相关重点项目落地数量等 3 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3）产出质量，设置零碳园区建设质量达标情况 1 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4）产出时效，设置零碳园区建设关键节点按时完成率 1 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效益类指标（25 分）

（1）社会效益，设置周边区域绿色企业新增数量 1 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社会效益目标的实现程度。

（2）生态效益，设置园区单位能耗碳排放量1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园区单位能耗碳排放量指标的实现程度。

（3）满意度，设置园区企业对零碳服务满意度 1 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园区企业对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五）评价人员组成

1.人员结构

为做好兖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山东省零碳园区创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根据《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兖财字〔2020〕35号)、《关

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兖财字〔2020〕31号）等文件要求，成立了绩效评价项目组，负责绩效评价的实施工作。

2.人员分工

绩效评价项目组人员名单及分工见表2。

表2.绩效评价项目组成员名单及分工表

姓名	项目组职务	资格/职称	职责分工
周磊	主评人	分管副主任	负责项目评价实施方案和思路的总体设计、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审核，撰写报告和总结。
张长松	二级复核	经济发展部部长	负责项目评价过程中的协调，对项目评价资料和报告进行二级复核，内部稽核，组织评审。
陈文香	项目质量审核	经济发展部部工作人员	负责项目资料的收集整理、数据汇总分析、审核等工作。

（六）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1）绩效评价工作组成立后，由项目负责人带领评价工作组成员认真学习项目相关政策文件：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财监〔2021〕4号）、《中共济宁市委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发〔2019〕21号）、《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

兖发〔2020〕14号）、《济宁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济财绩〔2021〕5号）、《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兖财字〔2020〕31号）、《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兖财字〔2020〕35号)等，根据政策文件总结开展本次绩效评价的有关要求和相关注意事项。

（2）评价工作组成员与项目实施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座谈、沟通，了解被评价项目的相关情况，查阅和收集项目立项、预算安排、组织管理、绩效目标、项目完成情况和实施效果等相关基础资料，为制定工作方案提供依据。

2.方案设计

根据前期对兖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山东省零碳园区创建项目的初步了解，结合项目支出目标管理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产出和效果等，由项目负责人设计全面、细化、量化、指标可衡量的评价指标体系，理清每个评价要点需核实的内容、需获取的评价证据、评分方法，并按照评价要求制定具体评价实施方案，并由质量审核人员进行审核形成实施方案初稿。评价实施方案初稿完成后，由评价工作组质量监管负责人组织召开论证会，征求项目相关负责部门意见建议，并根据论

证会形成的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确定评价实施方案终稿。

3.非现场评价

（1）绩效评价工作组向项目责任部门下发需要提交绩效评价资料清单，2025年12月20日开始收集相关资料，主要收集相关政策文件、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档案等资料。

（2）评价工作组对项目管理单位、运营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并汇总整理问题关键点。通过审阅项目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以评价制度设计的完善性、有效性；通过审阅项目档案，以评价项目的立项、实施等情况；通过审阅财务资料，以评价项目资金支付情况。

（3）评价工作组对获取的所有项目相关文件资料进行全面分类、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形成非现场评价结果，同时做好资料标注，以便日后形成工作底稿，方便查阅。由项目负责人、质量审核人员对非现场评价结果进行审核，审核完成后，形成最终的非现场评价结果。

4.现场评价

绩效评价工作组全员于2025年12月20日-12月30日对项目实施情况等进行现场评价。

（1）调研访谈。评价工作组全员与项目运营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座谈，了解被评价项目相关情况，包括项目立项、预算

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明确项目完成情况、资金拨付情况、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等，并由评价工作组相关成员进行记录，形成相应调研记录。

（2）制定抽查计划。根据项目涉及的项目点，确定现场评价量工作量及现场评价占比。

（3）资料核查。评价工作组现场考察项目实施情况，与项目运营人员进行座谈交流，对非现场评价时获取的资料进行复核，以确保数据资料的准确性。

（4）梳理问题清单。评价工作组成员及时做好问题汇总，详细列明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发现的问题，并向项目实施部门就问题的真实性等征询意见，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5）分析评价。现场评价工作组以现场收集资料、访谈记录、会议纪要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形成现场评价结果。

5.综合分析

评价工作组所有人员共同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对评价的重点、难点和疑点问题进行讨论，在此基础上形成评价结论。

6.撰写报告

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本着依据充分、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

清晰、客观公正的原则，项目负责人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出有针对性、可行性和应用性的意见，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由质量审核人员审核后，形成报告初稿。

7.提交审核

由质量监管负责人组织召开论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针对论证意见，由项目负责人补充相关资料，形成报告终稿。

8.文件归档

评价工作组成员将相关文件资料按照档案管理要求，分门别类，建立索引，装订成册，妥善保存。

四、综合评价结论

兖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山东省零碳园区创建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5 分，评价等级为优。各项一级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3：

表 3.兖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山东省零碳园区创建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5	100%
过程	25	20	80%
产出	35	35	100%
效益	25	25	100%

合计	100	95	95%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类指标权重15分，实际得分15分，得分率100%。

项目立项（4分，得分4分）：项目立项完全符合国家“双碳”战略及省、市、区绿色发展相关政策，与部门职责高度匹配，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无重复立项情况；项目按规定程序完成申请设立，事前开展了可行性研究与集体决策，立项文件、材料齐全合规，立项程序规范，该项指标满分。

绩效目标（6分，得分6分）：项目设置了明确的年度绩效目标，与零碳园区创建实际工作内容高度相关，预期产出效益符合行业正常业绩水平，与20万元预算资金规模相匹配；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四大类可量化、可衡量的具体指标，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完全对应，绩效目标管理规范，该项指标满分。

资金投入（5分，得分5分）：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结合零碳园区创建实际工作内容测算资金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实施内容完全匹配，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适应；预算资金按申报材料编制、配套专项支出两大模块分配，分配依据充分，与项目实际推进节奏相符，该项指标满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类指标权重25分，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80%。

预算执行率（5分，得分0分）：项目2025年度预算执行率为4.85%，低于40%的评分基准线，按评分规则该项指标得0分。主要原因是零碳园区申报材料编制工作与省级创建工作节奏衔接，材料编制、专家评审等工作延后开展，对应15万元预算暂未支出，导致整体预算执行率偏低。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得分5分）：项目已支出的0.97万元资金，全部符合预算批复用途，支出依据合规，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违规情况，资金使用规范，该项指标满分。

组织实施（15分，得分15分）：项目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业务管理制度，内容合法合规、完整有效；编制了专项实施方案，明确了实施内容、责任分工、时间节点，可操作性强；建立了全流程监督机制，定期调度项目进展，及时解决实施中的问题；组织机构健全，专职人员分工明确，保障到位；项目立项、审批、合同、实施记录、申报材料等档案资料齐全完整，归档规范，该项指标满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类指标权重35分，实际得分35分，得分率100%。

成本控制（5分，得分5分）：项目制定了明确的成本控制措施，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实际总支出0.97万元，远低于20万元预算总额，各分项支出均未超出分项预算额度，

未出现不按程序调整预算、超预算支出等情况，成本管控成效显著，该项指标满分。

产出数量（10分，得分10分）：2025年度完成3项零碳相关重点项目落地，达到≥3项的年度目标；完成1种零碳技术推广应用，达到≥1种的年度目标；举办3次零碳宣传培训活动，达到≥3次的年度目标，所有数量指标全部完成，该项指标满分。

产出质量（14分，得分14分）：园区零碳建设内容全部符合设计方案与山东省零碳园区创建相关标准要求，质量达标率100%，未出现质量问题，该项指标满分。

产出时效（6分，得分6分）：2025年度零碳园区建设关键节点按时完成率达90%，达到年度目标值，各项既定工作均按计划时间节点推进，该项指标满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类指标权重25分，实际得分25分，得分率100%。

社会效益（8分，得分8分）：项目实施带动周边区域新增2家绿色企业，达到年度目标值，有效发挥了零碳园区的产业集聚与示范带动作用，推动了区域绿色低碳产业发展，该项指标满分。

生态效益（8分，得分8分）：园区单位能耗碳排放量实际完成值为0.5吨/吨标准煤，达到年度目标上限值，实际得分8分。

满意度（9分，得分9分）：通过问卷调查方式开展满意度测评，园区企业对零碳服务的满意度达90%，达到年度目标值，该项指标满分。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锚定双碳战略，聚焦产业优势精准布局

紧扣山东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要求，依托园区宁德时代新能源电池产业核心优势，精准定位零碳园区创建方向，围绕新能源生产、绿电供应、储能应用等核心领域布局零碳项目，将产业发展与零碳创建深度融合，避免创建工作与产业发展“两张皮”，为零碳园区建设奠定了坚实的产业基础。

（二）强化全流程管控，规范项目管理体系

建立“决策-实施-监督-评价”全流程闭环管理体系，明确项目组织架构与责任分工，制定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与专项实施方案，对项目实施进度、资金使用、质量管控进行常态化监督调度；严格执行财政资金管理相关规定，规范资金审批与支付流程，确保资金使用合规、安全、高效，保障项目各项工作规范有序推进。

（三）聚焦核心产出，推动零碳场景落地见效

以零碳园区创建核心要求为导向，扎实推进重点项目落地、零碳技术应用、宣传培训等核心工作，将绩效目标分解到具体工作环节，确保各项产出指标按期保质完成。通过零碳技术在新能源生产环节的规模化应用，从源头降低园区碳排放强

度；通过常态化宣传培训，强化园区企业零碳发展理念，形成园区共建共享的零碳发展氛围。

（四）坚持绩效导向，健全目标管理机制

在项目立项阶段即设置清晰、可量化、可考核的绩效目标，将绩效理念贯穿项目实施全过程，定期对照绩效目标调度完成情况，及时优化实施举措，确保项目实施不偏离预期目标；通过绩效自评与专项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全面复盘项目实施成效与不足，持续优化项目管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七、存在的问题

（一）预算执行率偏低，资金使用进度滞后

本项目2025年度预算总额20万元，实际仅支出0.97万元，预算执行率仅4.85%，远低于预期。主要原因：一是零碳园区申报材料编制工作与省级创建工作的时间节点衔接不足，材料编制、专家评审、咨询服务等工作延后开展，对应15万元预算未形成实际支出；二是对项目实施节奏与资金支出计划的统筹性不足，未根据创建工作动态及时调整资金使用计划，导致资金闲置，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未充分发挥。

（二）园区碳排放管控深度不足，生态效益提升空间较大

项目园区单位能耗碳排放量仅刚好达到年度目标上限值，未实现更优的减排成效。主要原因是零碳技术的深度应用与场景拓展不足，绿电替代比例、节能降碳改造的深度仍有较大提升空间，园区碳排放全流程管控体系尚未完全建立，对产业链

上下游的碳排放协同管控力度不足，生态效益的长效性与示范性未充分发挥。

八、意见建议

（一）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全面提升预算执行效率

针对预算执行率偏低的问题，一是加快零碳园区申报材料编制、专家评审、咨询服务等工作进度，严格按照省级创建时间节点倒排工期，尽快形成合规的资金支出，避免财政资金闲置；二是强化项目资金使用的统筹规划，结合创建工作实际制定详细的资金使用计划，细化支出节点，定期调度资金使用进度，确保预算执行与项目实施同步推进，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深化零碳技术应用，持续提升园区生态效益

针对碳排放管控不足的问题，一是进一步深化零碳技术在园区的全场景应用，扩大绿电供应覆盖范围，提升绿电替代比例，推动新能源生产环节节能降碳改造，从源头降低园区碳排放强度；二是建立园区碳排放全流程监测与管控体系，对园区企业碳排放情况进行常态化监测，制定针对性的减排提升方案，推动园区单位能耗碳排放量持续下降，充分发挥零碳园区的生态示范效应。

（三）健全长效管理机制，打造区域零碳发展标杆

以本次绩效评价为契机，总结项目实施中的经验与不足，健全零碳园区建设长效管理机制，将零碳发展理念融入园区规

划、建设、运营全流程；持续培育绿色低碳产业集群，推动园区产业链上下游协同降碳，不断提升园区零碳发展水平，打造可复制、可推广的产业园区零碳转型模式，为区域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附件：1.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2.兖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山东省零碳园区创建项目问题清单

附表 1

区级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兖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山东省零碳园区创建项目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决策（15分）	项目立项（4分）	立项依据合规性（2分）	考核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及部门职责	该项指标分值 2 分。 1.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2.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3.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4.项目是否与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以上每发现一处问题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项目立项批复、政策文件	项目立项资料、内部提供	资料审核、政策比对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考核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该项指标分值为 2 分。 1.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集体决策等，得 1 分。 2.项目立项文件、材料形式合规，内容合理，得 1 分。 以上每发现一处问题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项目立项申请、集体决策记录	项目档案资料、内部提供	资料审核
	绩效目标（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该项指标分值 3 分。 1.项目设有绩效目标，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2.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3.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3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档案资料、内部提供	资料审核

				4.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3 分）	考核项目绩效目标是否细化为清晰、可衡量的指标	该项指标分值 3 分。 1.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且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 1.5 分； 2.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 1.5 分。 以上每发现一处问题扣 0.5 分，扣完为止。	3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自评表	项目档案资料、内部提供	资料审核、指标比对
	资金投入（5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3 分）	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	该项指标分值 3 分。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且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量相匹配，得 3 分。 以上每发现一处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3	项目预算申报资料、预算批复	项目档案资料、内部提供	资料审核
		资金分配合理性（2 分）	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该项指标分值 2 分。 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与项目实际情况相符，得 2 分，以上每发现一处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2	项目预算明细、资金使用方案	项目档案资料、内部提供	资料审核
过程（25 分）	资金管理（10 分）	预算执行率（5 分）	考核项目预算资金执行情况	该项指标分值 5 分。 指标分值=该项目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值 5 分。 执行率低于 40%，该项二级指标不得分。	0	项目预算执行明细、财务凭证	财务资料、内部提供	财务数据审核
		资金使用合规性（5 分）	考核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该项指标分值 5 分。 每发现项目 1 处支出依据不合规的扣 1 分；发现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扣 1 分；每发现一处挤占、挪用、截留、改变用途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若出现挤占、挪用、截留、改变用途等问题超过资金总额的 20%，则该项指标不得分。	5	项目财务凭证、账簿、支付资料	财务资料、内部提供	财务资料审核
	组织实施（15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3 分）	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的保障情况	该项指标分值 3 分。 项目主管部门或实施单位根据项目特点制定了具体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发放相关细则、监管机制、领用机制、兑付机制、应急机制、机构协调机制等），内容合法、合规、完整，得 3 分。制度内容每发现一处不合规情况扣减 1 分；未建立业务管理制度不得分。	3	项目财务、业务管理制度	项目档案资料、内部提供	资料审核

		实施方案健全性（3分）	考核项目实施方案的完整性、可操作性	该项指标分值3分。 项目制定实施方案，内容完整，可操作性强，符合上级要求，得3分，否则每发现实施方案缺少一项关键要素或错误扣0.5分，扣完为止。	3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档案资料、内部提供	资料审核
		项目监督有效性（3分）	考核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管情况	该项指标分值3分。 活动期间对参与各方进行监管，防止虚假交易，骗取、套取资金；活动承办单位应定期向监管部门报告项目进展情况等。以上每发现1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3	项目调度记录、监督检查资料	项目档案资料、内部提供	资料审核、访谈核实
		组织机构保障（3分）	考核项目实施的组织保障情况	该项指标分值3分。 机构健全、有专职人员负责、分工明确，得3分，缺少一项扣1分。	3	项目工作组文件、分工资料	项目档案资料、内部提供	资料审核
		项目档案管理（3分）	考核项目档案资料的完整性、规范性	该项指标分值3分。 项目相关档案资料齐全，档案内容合理，得3分。档案资料应包括但不限于，如项目立项文件、项目会议记录、项目评审报告、项目合同书、项目实施方案、项目相关制度、监督检查记录、通知及申报材料、审核公示材料等。以上每发现一类问题扣0.5分，扣完为止。	3	项目全套档案资料	项目档案资料、内部提供	资料审核
产出（35分）	成本控制（5分）	成本控制结果（5分）	考核项目成本管控成效	该项分值为5分。 该项目制定相关成本控制措施，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预算，未出现不按程序调整项目预算，每发现1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5	项目预算、财务支出资料	财务资料、内部提供	财务数据审核
	产出数量（10分）	零碳相关重点项目落地数量（4分）	考核项目落地数量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分值为4分。 低于目标值得满分，高于目标值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4	项目落地资料、现场勘查记录	项目档案资料、现场评价	资料审核、现场勘查

		零碳技术应用种类数量（3分）	考核零碳技术应用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分值为3分。 低于目标值得满分，高于目标值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3	技术应用资料、现场勘查记录	项目档案资料、现场评价	资料审核、现场勘查
		零碳宣传培训活动举办次数（3分）	考核宣传培训工作完成情况	该项分值为3分。 低于目标值得满分，高于目标值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3	宣传培训活动资料、签到记录	项目档案资料、内部提供	资料审核
	产出质量（14分）	零碳园区建设质量达标情况（14分）	考核园区建设质量合规性	该项分值为14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4	项目设计方案、建设资料、验收记录	项目档案资料、现场评价	资料审核、现场勘查
	产出时效（6分）	零碳园区建设关键节点按时完成率（6分）	考核项目建设时效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分值为6分。 达到或超过90%得满分，每低1%扣1%权重分，低于70%（含）不得分。	6	项目进度计划、调度记录	项目档案资料、内部提供	资料审核、访谈核实
效益（25分）	社会效益（8分）	周边区域绿色企业新增数量	考核项目产业带动成效	该项分值为8分。 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每少新增1家扣50%权重分，新增0家不得分。	8	企业注册资料、产业发展资料	项目档案资料、内部提供	资料审核
	生态效益（8分）	园区单位能耗碳排放量	考核园区降碳成效	该项分值为8分。 低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每高0.05吨扣10%权重分，高于0.6吨（含）不得分。	8	园区能耗与碳排放监测数据	项目资料、企业提供	数据审核、现场核实

	满意度（9分）	园区企业对零碳服务满意度	考核服务对象认可程度	该项分值为9分。 满意度控制在目标值以上得满分，低过目标值2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得分。	9	满意度调查问卷、统计结果	现场评价、问卷调查	问卷调查、数据统计

附表 2

兖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山东省零碳园区创建项目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项目立项存在的问题	1	- -	- -
资金管理存在的问题	1	济宁市颜店新城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2025 年度预算执行率仅 4.85%，资金使用进度严重滞后，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未充分发挥
业务管理存在的问题	1	- -	- -
项目产出存在的问题	1	- -	- -
项目效益存在的问题	1	- -	- -
备注：			